

## 保安服務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### 「武裝押運」職能範疇

|      |   |
|------|---|
| 名稱   | 管理武裝押運的人力規劃   |
| 編號   | 107801L5  |
| 應用範圍 |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為擁有第 II 類別保安工作牌照的香港公司工作，負責管理武裝押運服務運作的管理層保安人員。它包括了為武裝押運的有效率及效用運作制訂人力計劃的能力。   |
| 級別   | 5   |
| 學分   | 3   |
| 能力   | 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對武裝押運人力規劃須具備的知識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熟悉公司提供的武裝押運服務範圍</li> <li>● 熟悉公司有關武裝押運的政策、程序及指引</li> <li>● 熟悉與客戶的服務水平協議</li> <li>● 熟悉保險安排和相關的條款</li> <li>● 熟悉香港有關武裝押運服務運作的法律法規，包括但不限於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《保安及護衛服務條例》（第 460 章）</li> <li>○ 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（第 238 章）</li> <li>○ 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》（第 509 章）及相關法規</li> </ul> </li> <li>● 熟悉香港武裝押運的人力供求狀況和趨勢</li> <li>● 具備分析技巧及批判性思維，能識別癥結所在及解決問題與衝突</li> <li>● 具備與人溝通及相處的技巧</li> <li>● 擁有能清晰及準確地紀錄資訊及活動的文書技巧</li> </ul> <p>2. 管理武裝押運人力規劃</p> <p>能夠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編制公司提供武裝押運服務範圍的詳情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押運現金及貴重物品</li> <li>○ 保安控制中心運作</li> <li>○ 軍械庫運作</li> <li>○ 保險庫運作</li> <li>○ 車輛庫運作</li> <li>○ 現金處理服務</li> <li>○ 自動櫃員機現金補充服務</li> </ul> </li> <li>● 識別每項服務所涉及的角色 / 職位</li> <li>● 識別每個角色 / 職位的資格、經驗及表現要求</li> <li>● 識別每個角色 / 職位的許可証及培訓要求</li> <li>● 編制每個角色 / 職位可用人力資源的詳細訊息</li> <li>● 編制與客戶簽訂服務水平協議的細節，包括服務範圍、頻率、托運貨品尺寸及特殊需求等</li> <li>● 了解公司對武裝押運的業務發展計劃</li> <li>● 評估及預測公司當前和未來的人力需求</li> <li>● 制訂計劃以滿足公司當前和未來的人力需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內部重新調配</li> </ul> </li> </ul> |

## 保安服務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### 「武裝押運」職能範疇

|      |  |
|------|--|
|    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○ 外部招聘</li><li>○ 培訓及發展</li><li>● 記錄計劃並取得高層管理及預算的批准</li><li>● 實施計劃</li><li>● 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計劃的效用</li></ul> |
| 評核指引 |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制訂人力計劃，支持公司有效率及效用的武裝押運運作；及</li><li>● 確保有需要時提供足夠的人力資源</li></ul>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備註   |  |